

证券代码：870901

证券简称：阳光三环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拟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现因双方合作关系调整，公司拟改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7 年 12 月 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分别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 and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名称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201160796417077

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序号：NO. 019258

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书序号：000450

主要经营场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保税港区）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17 室-11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李金才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相关的报告；承办会计咨询、会计服务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对公司审计工作造成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各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6 日